

证券代码：301015

证券简称：百洋医药

公告编号：2025-089

债券代码：123194

债券简称：百洋转债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合作协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协议签署概况

为推动高端放疗设备临床落地、提高优质医疗资源可及性，发挥双方的资源优势，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百洋医药”）与北京大学国际医院（以下简称“北大国际医院”）于2025年10月23日在北京市签署了《放射外科治疗中心合作协议》，约定双方通过资源互补、优势协同的方式开展合作，共同建设并运营放射外科治疗中心，并对双方合作方式等权利义务作出明确约定。

本次签署协议审批权限在总经理权限范围内，公司已履行了签署本协议的内部审批程序，无需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合作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北京大学国际医院

法定代表人：梁军

开办资金：15,000 万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生命园路1号

宗旨和业务范围：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心脏内科、心脏外科、血管外科、肿瘤内科、血液病科、放射治疗科、眼科、妇科、产科、生殖医学、儿科、乳腺疾病科、神经内科、神经外科、泌尿外科、肾脏内科、骨与运动医学、危重症医学、呼吸内科、胸外科、消化内科、消化外科、风湿免疫疾病科、代谢内分泌科、感染疾病科、普通外科、整形外科、耳鼻咽喉头颈外科医疗与护理医科大学临床教学、医科大学临床实习、医学博士生培养、医学硕士生

培养、外国医学留学生培养医学研究卫生医疗人员培训卫生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保健与健康教育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否

（二）类似交易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未与北大国际医院发生类似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北大国际医院是一家非营利性（非政府办）综合医院，在医疗、教学和科研方面得到了北京大学医学部及其附属医院系统的大力支持。北大国际医院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放射外科治疗中心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北京大学国际医院

乙方：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协议签署时间：2025 年 10 月 23 日

（一）合作方式

1、甲方负责项目运营，包括场地提供、行政审批与合规手续办理、人员配备与临床管理、财务管理、资产保护。

2、乙方为建设并运营放射外科治疗中心（以下简称“项目”）提供 ZAP-X 设备（不包含易损耗零部件）和相应的技术支持。

3、甲方按照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二）费用支付

1、项目收入：ZAP-X 的治疗收入作为医疗服务收入由甲方进行收取，扣除相应的税费后为项目收入，项目收入需独立核算。

2、结算：甲方每月向乙方书面确认一次费用，甲方应于每个月开始的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上月治疗数量、收费明细、易损耗零件使用清单，费用的计算方式按照本协议约定计算。费用每季度结算。

（三）设备权属与资产管理

1、项目设备由乙方出资购置，产权归乙方所有。甲方仅在合作期间享有设备使用权，不得擅自转让、抵押、拆解或用于本协议以外之用途。

2、合作期满或协议解除时，甲方可与乙方协商设备处理方案，如 15 日内双

方未达成合意，则设备归属按照本协议约定处置。

（四）双方责任与义务

1、甲方的责任与义务：场地提供、行政审批与合规手续办理、人员配备与临床管理、财务管理与信息共享、资产保护与维护义务。

2、乙方的责任与义务：设备支持、人员培训服务、协助制度搭建服务、运营配合服务。

（五）协议期限

本协议首次合作期限为八（8）年，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计算。在本协议届满前六（6）个月内，双方应讨论后续安排，并签订相关补充协议。

（六）协议已对终止与退出机制、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

四、本次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北大国际医院签署《放射外科治疗中心合作协议》，旨在双方共建精准放疗中心，该中心依托百洋医药运营的 ZAP-X 火星舟放射外科机器人，打造以脑肿瘤“专病专治”为核心的高水平放疗平台，通过优化脑肿瘤精准放疗场景，为数百万脑肿瘤患者提供创新放疗解决方案。

北大国际医院以“建设国际一流医院，领跑医疗体制改革”为使命，力图整合资源，传承和创新北医系统的学科优势，提供优质的医疗服务与就医环境，满足民众日益提高的医疗服务需求。百洋医药聚焦医学创新成果的产品开发、生产制造和商业化运营，切实以科技创新优化医疗场景。本次百洋医药与北大国际医院的合作，是百洋医药推动高端放疗设备临床落地、提高优质医疗资源可及性的重要一步，更是百洋医药以科技创新优化医疗场景的具体实践。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精准放疗中心建设，将更多先进的放疗设备应用于临床，让科技创新切实造福更多中国患者。

本次合作如顺利推进，将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本次协议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协议的履行而对协议对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协议双方均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但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如遇外部市场环境重大变化、国家有关政策调整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可能存在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的风险。协议已对双方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由于交易对方未提供履约担保措施，因此存在一定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放射外科治疗中心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3 日